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  
专项审核意见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002672022177001344
报告名称：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审核意见
报告文号：	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1000014 附 3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专项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7 日
签字人员：	刘雪明 （110002780056）， 肖玲 （440300480063 ）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 关于营业收入扣除事项的专项审核意见

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1000014 附 3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润电子公司”）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证天通（2022）证审字第 1000014 号）。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得润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得润电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按照上市规则的规定编制和披露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并保证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是新纶新材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所载信息与我们审计得润电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检查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审核，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我们认为，得润电子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符合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为了更好地理解得润电子公司营业收入及其扣除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审核意见仅供得润电子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会计师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 年 4 月 27 日



#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58,675.51	--	727,222.85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1,526.17	--	49,070.60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84%	--	6.75%	--
<b>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b>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9,371.81	销售材料等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	23,620.67	销售材料等其他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2,154.36	--	2,815.39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	--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22,634.54	--
<b>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b>	<b>21,526.17</b>	<b>--</b>	<b>49,070.60</b>	<b>--</b>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b>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b>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 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 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 的虚假收入等。	-	--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 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	--
<b>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b>				
<b>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b>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37,149.34	--	678,152.25	--



证书序号 0011978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借读、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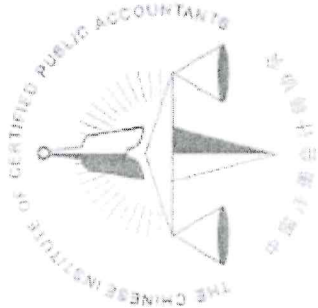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6日



刘雪明

11000278005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雪明  
Full name: 刘雪明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0.01.17  
Date of birth: 1970.01.17  
工作单位: 北京中止大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中止大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110002780056  
Identity card No.: 110002780056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肖玲  
 女  
 1971-07-28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31281197107281423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肖玲  
 44030048006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肖玲  
 440300480063